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46)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雨水排放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鍾錦華)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議員問題編號：57)：

1. 渠務署將運用多少款項及人手處理有關沙田、西貢及深井污水處理廠遷入岩洞的可行性研究，請交代有關的詳情及時間表？另有關工作能否有加快進度的空間，讓有關計劃可以提早落實，以便加快釋出現有土地作其他用途。

提問人：陳恒鑽議員

答覆：

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

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是由總目 704 項下分目編號 4379DS 號撥款進行，核准項目預算為 5,790 萬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該研究的管理工作由 1 名總工程師、1 名高級工程師及 1 名工程師兼任，並由 4 名有限任期的專業職級人員提供支援。該研究於 2012 年 5 月展開，預計於 2014 年年中完成。

如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我們計劃於 2014 年下半年展開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的勘測和設計工作的顧問研究，預計分階段於 2022 年年底完成。在詳細設計工作中，我們會覆檢相關施工時間表，包括縮短搬遷計劃施工期的可行性。勘測和設計研究的預算費用為 6.377 億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將由總目 704 項下分目編號 4407DS 號撥款。

搬遷深井污水處理廠和西貢污水處理廠往岩洞：

搬遷深井污水處理廠和西貢污水處理廠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將分別由總目 704 項下分目編號 4401DS 和 4402DS 號撥款進行，預算費用分別為 3,920 萬元和 4,060 萬元(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如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我們計劃於 2014 年 8 月展開該兩項研究，預計於 2016 年 8 月完成。該兩項研究的管理工作將由 1 名總工程師、1 名高級工程師及 1 名工程師兼任，並由 1 名有限任期的專業職級人員提供支援。我們會在進行研究時覆檢相關施工時間表，並探討加快擬議搬遷計劃的方法。